

**臺北市政府警察局**  
**中央各機關補助款執行情形表**

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機關及補助計畫名稱	核定金額 (A)	中央已撥補助款		累計分配數 (D)	截至本月止累計執行數				本府配合款	執行狀況說明
		累計實收數 (B)	占中央核定 補助款% (B)/(A)		合 計					
					金 額 (C)	占累計 分配數% (C)/(D)	占中央已撥 補助款% (C/B)	占中央核定 補助款% (C/A)		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	10,325	6,202	60.07%	6,202	6,202	100.00%	100.00%	60.07%		
代收代付者小計	9,587	5,464	56.99%	5,464	5,464	100.00%	100.00%	56.99%		
已經議會同意動支者小計	738	738	100.00%	738	738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
未經議會同意動支者小計										
已透列預算者小計										
代收代付者小計	9,587	5,464	56.99%	5,464	5,464	100.00%	100.00%	56.99%		
1. 交通執法與事故防制之宣導計畫	1,200	1,192	0.00%	1,192	1,192	100.00%	100.00%	99.33%		1. 依交通部107年4月12日交安字第1070009308號函，同意於新台幣120萬元額度內覈實補助。 2. 目前已動支1,191,759元，先由該大隊大隊業務費項下之交通執法及安全宣導活動經費暫付。 3. 本局業於10月31日以北市警交字第1076021285號函報交通部辦理結報，經交通部於11月12日以交安字第1070033238號函告知本案同意撥付。 4. 交通部業於11月14日將該款項逕撥本局帳戶，本案已結案。
2. 補助地方警察單位配合107年清明連假國道交通疏導措施執勤相關費用計畫	103	5	4.85%	5	5	100.00%	100.00%	4.85%		1. 依交通部高速公路局107年3月27日交管字第1071860431號函同意於執勤費用1萬6,779元及執勤相關物品費用8萬6,477元，合計10萬3,256元額度內覈實補助。 2. 本案補助款項4,900元已於5/21匯入，並於5/24辦理歸墊中山、內湖分局，本案已結案。
3. 補助地方警察單位配合107年中秋連假國道交通疏導措施執勤相關費用計畫	20	3	15.00%	3	3	100.00%	100.00%	15.00%		1. 依交通部高速公路局107年9月14日管字第1071861332號函同意於執勤費用2萬400元額度內覈實補助。 2. 本案補助款項3,860元已於11/1匯入，並於11/1辦理歸墊中山、內湖分局，本案已結案。

**臺北市政府警察局**  
**中央各機關補助款執行情形表**  
**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**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機關及補助計畫名稱	核定金額 (A)	中央已撥補助款		累計分配數 (D)	截至本月止累計執行數				本府配合款	執行狀況說明
		累計實收數 (B)	占中央核定 補助款% (B)/(A)		合 計					
					金 額 (C)	占累計 分配數% (C)/(D)	占中央已撥 補助款% (C/B)	占中央核定 補助款% (C/A)		
4. 辦理107年度數位雷達測速照相設備計2套採購案	3,000	3,000	0.00%	3,000	3,000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1. 依交通部106年12月7日交安字第1060037341號函，同意核撥新台幣300萬元予本局購置「數位式測速照相設備」計2套。 2. 本案設備業於6月14日完成驗收啟用。 3. 本局於8月8日以 北市警交第1076014385號函提送本案成果報告予交通部道安委員會。 4. 交通部業於107年11月撥付。 5. 本案經費預計於12月付款，已結案。
5. 107年加強高齡行人及兒童交通安全宣導經費	991	991	100.00%	991	991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1. 依內政部警政署107年4月10日警署交字第1070077338號函，同意於新台幣99萬1,300元額度內覈實補助。 2. 本案活動業於107年8月4日辦理完竣，所需經費計新台幣99萬1,300元，先由該大隊大隊業務費項下先行墊支。 3. 本局於9月28日以北市警交第1076018646號函提送本案成果資料，並於11月1日以北市警交字第1076021572號函提送本案收款收據及原始憑證正本予內政部警政署。 4. 內政部警政署業於11月9日將該款項逕撥本局帳戶，本案已結案。
6. 自強隧道區間平均速率監測及執法取締計畫	4000	0	0.00%	0	0	0.00%	0.00%	0.00%		1. 依交通部107年9月5日交安字第1075011879號函，同意於新台幣400萬元額度內覈實補助。 2. 本案採購目前尚進行公告作業，預計於108年1月底前辦理評選決標，並於108年9月30日前依限辦理驗收及結報核銷請款等相關事宜。 3. 本案經108年1月9日辦理第二次評選委員會，經決議由東山科技有限公司承作，並依契約規定進行施工履約事宜。
7. 院頒「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」106年度年終視導績優工作補助費	273	273	100.00%	273	273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因本大隊業務承辦人誤解需納入中央補助款執行情形表之案件類別，因此107年1-11月份未填報，致107年12月於彙總核對時再行補列。
(1)院頒「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」106年度年終視導績優(進步獎)工作補助費	93	93	100.00%	93	93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依交通部107年8月6日北市道字第10760330522號函，同意於9萬3,000元額度內覈實補助。
(2)院頒「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」106年度年終視導績優(交通宣導獎)工作補助費	20	20	100.00%	20	20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依交通部107年10月9日北市交安字第10760387932號函，同意於1萬9,998元額度內覈實補助。

**臺北市政府警察局**  
**中央各機關補助款執行情形表**

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機關及補助計畫名稱	核定金額 (A)	中央已撥補助款		累計分配數 (D)	截至本月止累計執行數				本府配合款	執行狀況說明
		累計實收數 (B)	占中央核定 補助款% (B)/(A)		合 計					
					金 額 (C)	占累計 分配數% (C)/(D)	占中央已撥 補助款% (C/B)	占中央核定 補助款% (C/A)		
(3)院頒「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」106年度年終視導績優(砂石車安全管理)工作補助費	20	20	100.00%	20	20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依交通部107年10月17日北市交管字第1076039419號函，同意於1萬9,995元額度內覈實補助。
(4)院頒「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」106年度年終視導績優(特別獎)工作補助費	40	40	100.00%	40	40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依交通部107年10月5日北市交安字第1075013480號函，同意於4萬元額度內覈實補助。
(5)院頒「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」106年度年終視導績優(交通執法)工作補助費	100	100	100.00%	100	100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依交通部107年10月30日交安字第1070031645號函，同意於9萬9,600元額度內覈實補助。
已經議會同意動支者	738	738	100.00%	738	738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
107年度菸品健康福利捐供私劣菸品查緝經費計畫	738	738	100.00%	738	738	100.00%	100.00%	100.00%		107年度菸品健康福利捐由財政局統收，其中本局刑事警察大隊獲分配私劣菸品查緝經費73萬8,000元(106年8月14日府授財菸字第10607931300號函核定)，第1季經費已於107年5月16日依北市財菸字第10760000062號函同意墊付26萬元整，已於7月份辦理付款。第2季經費已於107年7月26日依北市財菸字第10721175822號同意墊付27萬6,000元整，已於10月份辦理付款。第3季經費已於107年10月30日依北市財菸字第10760054792號同意墊付20萬2,000元整，已於12月份辦理付款。

#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## 中央各機關補助款執行情形表(以前年度部分)

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機關名稱	中央補助款 (保留數總額) (A)	截至本月止累計執行數		本府配合款	執行狀況說明
		金額 (B)	占中央補助款% (B)/(A)		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	無				
接受補助之計畫屬以預收墊 付入帳，未透列預算者小計					
接受補助之計畫屬以代收代 付入帳者小計					